

憶往興史風

巫仁恕

不期而遇

民國七十三年十月的某一天，帶著一頂小平頭到了台中，進入一所非常陌生的學校。在台北唸高中時，很少人提到這所學校，大概是因為考上這所學校在當時的明星高中而言，不算是什麼驚人的成就吧！我就讀的那所男校每年只會將考上台大、清華、交大的理工與醫科名單列出，至於其它學校，尤其是文科的學校即使像是師大與政大，好像也不存在似的。我在高中時雖然是唸社會組，但是成績還算不錯，怎麼會考上「中」字輩的大學呢？大學聯考是失常嗎？還是制度上的變化？（因為那一年聯考改制，第一次將傳統的文科與社會科合併為第一類組，而且還新設加重計分制，所以對文科有興趣，而且每科成績較平均的學生，反而是吃虧的。）不過，這些都不成為真正的理由，因為所有的關鍵都在於自己沒能把握機會，而且我也從不曾後悔就讀中興歷史系。



進入校門後，迎面而來的是寬廣的校園以及巨大的行政大樓，我心裡暗喜，因為從小到大所讀的學校，校園都是小得可憐，所以很希望有一天可到一個上課走路要很久的學校就讀，如今終於可以一償宿願。到了宿舍，空無一人，因為是假日，唯一能問的人，就是一位大二的學長，他很熱情的告訴我許多資訊。我事後才知道，他也不過剛來一個多月，因為他是法商學院轉系來的，這下子可有意思了。更沒想到的是，他成了日後在大學四年間影響我最大的一位學長，他就是詹宗祐。

茅塞頓開

歷史系大學四年的課業，其實並不算重。但是課堂上的知識仍是有限的，如何進一步地充實自己，靠的是主動大量閱讀。也許真的是「幸運」吧！我從

大一下學期開始，在詹宗祐學長的指導下，我逐漸明白了閱讀期刊論文的重要性。當時曾經修習了一門中國上古史的課程，在寫報告時頗有心得。這篇報告得到范傳培老師的讚許，從此開始了想要從事史學研究工作的念頭。而接下來在大二大三的時候，陸續有多位老師開設的課程，都要求學生讀論文，作摘要與筆記，這些閱讀的經驗是我日後考研究所時最重要的本錢。

大學課程中，有幾位老師的課影響我未來非常大。廖伯源老師教授的秦漢史，不但講課精彩，而且課堂上要求學生每次都要交閱讀論文後的摘要，我透過這門課學習到寫摘要的重要性。因為人的記憶有限，在閱讀後馬上用自己的話整理出來寫成摘要，日後可以不用再費力重讀全文，不但可以節省時間，也可以訓練自己概念化的能力。周樑楷老師從大一的史學導論就開始教我們，到大二時我聽說他隔年就要到美國去進修，所以趕快趁機到大四旁聽他教的西洋史學史。周老師的課讓我對西洋史的整體圖像，以及西方史學的理论有了一定的了解。這其實對大學生而言，是非常難得的課。大三修吳緝華老師的明清史，這門課也開啟我對明清史的興趣。日後選擇以明清史為專業，和吳老師的課是有關係的。

在學期間已經有不少學長姊抱怨學校的圖書館藏書不足，許多相關的書籍學校並沒有收藏。然而，在我大學時期並沒有這樣強烈的感受，因為對大學生而言，最起碼的圖書是夠的。當時文院有自己的圖書館，再加上總圖書館，其實還是可以在其中挖到不少寶貝。我時常到總圖書館借許多很少人讀或很少人借的書，甚至是看不懂的有字天書，如關於甲骨文與漢簡的書籍；當我抱著一大堆書回男生宿舍時，往往引起其它學院學生的好奇。我當時的想法，其實只是單純地對中國上古史有興趣，想看看這些武林秘笈到底是什麼東西，所以好奇心成了我閱讀的最大動力。當然，最新出版的書籍，還是得用買的。在當時史學界掀起一波余英時旋風，他的書都是值得精讀的作品。所以在那個時代許多年輕學子受到他的影響，紛紛投入思想史或史學史的領域。我雖然喜歡他的書，一直到現在，我仍然認為余先生的著作是絕佳的論文範本，不過，自認慧根不夠，對抽象的思想往往無法理解，還是研究較實際的社會經濟史比較適合我。

英文其實是很重要的一項工具，因為熟悉這種國際語文，才能進一步地探索更高深的學問。在大學時期大部分的文科學生，除了外文系以外，照常理說

都應該對外國語文有更濃厚的興趣。不過，那時候中興的風氣似乎不是如此。畢業出國留學的風氣不盛，在校期間也就少有學生勤練外國語文。系上為了加強學生英文能力，於是開設一門英文史學名著選讀的課程，其實也不過是讀英文版的《西洋文明史》而已。每週讀兩三頁，上課由老師抽點學生翻譯，就已經讓大家如坐針氈。但是這樣的課程的確讓我開始對英文的史學名著產生了興趣。大三的暑假回台北時，買了一本費正清(John K. Fairbank)和賴世和(Edwin O. Reischauer)所編寫的英文中國通史書籍《中國：傳統與變遷》(*China: Tradition and Transformation*)，因為背景是中國歷史。為了想了解這些西方漢學家對中國歷史的看法，所以讀起來特別有勁，全書約四百多頁，我在畢業前已經讀完一半，大概是到明代末期。這種有目的性的閱讀，反而使我更親近英文，不再視讀英文書為畏途。讀完這本書後，還有一個收穫，就是認識更多有關中國歷史上政府機構與官職的英文翻譯，對我日後閱讀專業的西文書籍與期刊論文助益甚大。

開拓視野

除了課業以外，大學裡各式各樣的社團活動，其實是培養人際關係與第二專長的絕佳訓練場。我還記得大一的時候，在學姊的邀約下，加入了歷史系學會，參與編輯雜誌《興史風》。這個經歷對我來說非常新奇，它讓我認識到一本刊物的誕生，是多少人的心血結晶。不過，系上的活動大多受限於同系同學的參與，要想開拓自己的人際



網絡，結交更多的朋友，那就得參加系外的社團。中興大學的社團活動與其他大學相比，並不多元，也不活絡，不但無法與北部名校相提並論，即使是中部的東海大學，中興也望塵莫及。其實之所以如此，和客觀條件有關，因為中興主要是農學院的科系為主，再次則是理工學院，他們的學生課業頗重，課餘時間能從事社會活動的意願相對較少。文學院的學生人數最少，但是最自我封閉，套句俗話，也就是太過「宅」了。就我當時所見，文院女生還會主動參加社團，至於男生嘛！曾經有這樣念頭的人，恐怕少之又少。

通常在大學中，越是多元的系所，尤其是包含法商或外語學院、社會科學院為主的學校，社團活動相對會更精彩。可惜，中興並未具備有上述條件，當然和學校主政的政策直接相關，在當時學校已經有農學院的基礎，所以將重點放在發展理工學院，至於文學院就只是陪襯，法商學院則在台北校區，因此可想而知，少了學生參與的動力，社團自然無法蓬勃發展。

即使如此，我在大二時因為參與系上話劇團，並且因為在學校話劇比賽時的成績還算不錯，於是被話劇社的社長與學長邀請加入該社。在話劇社裡我認識了許多其他科系的同學，不但擴大了社交圈，同時也增長了不少知識。我還參加了文建會所辦的話劇訓練營，我記得營隊是設在台北的復興劇校。一個月的期間，上了不少戲劇有關的課程，還排演了一齣戲。在那裡我認識了更多來自全國各地的精英，讓我見識更廣。大三那一年，話劇社的活動佔據了許多時間，不過，我依舊有時間唸書，原因無他，在當時的環境下，沒有太多休閒娛樂的誘惑，就連電視也都看不到的時代裡，要找時間唸書並不太難。

另外，值得一提的是，我們班同學中有一位一貫道的道親，他和學校的兩位同道老師，一起在學校外租屋，而且成立了一個素食的伙食團。我和同班幾位同學剛開始是好奇心的趨使而加入（當時一貫道尚未正式解禁），後來則樂在其中，很遺憾地是其中一位老師，在他英年時因為意外而過世。

夢想的追求

我想大多數的歷史系學生都曾想過，唸歷史有什麼用？實則歷史這門學科本身就不是應用學科，所以學習的歷史知識是無法直接用來賺錢。然而，歷史這門學科之所以永遠會存在，就是因為人類需要歷史的記憶。還記得二十世紀初著名的歷史學家與小說家 H. G. Wells 在《時光機器》裡，描述到作者坐著時光機器，穿梭數千年後看到的地球，成了一片廢墟，好不容易在破敗的圖書館裡找到殘存記憶的電腦，經過修理後，它道出人類滅亡的歷史。如果這個世界的人類突然不知道自己的歷史，不知道過去曾經發生過什麼事，這是多麼可怕的世界！

也應該有不少男同學曾經因為身為文學院的男生，而覺得在大學裡毫無地位。我的一位大學男同學，他曾經告訴我他受到外文系女同學的白眼，所以決定轉系；另一位男同學則跟我大吐苦水，認為他的房東對他與另一工學院男生的態度有大小眼。然而，我個人在中興四年並沒有如此遭遇。相反地，我有時

參加校內外的活動，透過自我專長的展現，反而往往成為焦點人物。在一個發展還不夠多元化的社會裡，價值觀趨向功利主義是在所難免的。當我到了台大讀研究所時，接觸其他科系的台大研究生，他們完全沒有上述世俗的價值觀，因為他們對各個學科都抱持著尊重。也許，我們要自我檢討的是，作為歷史系男生，我們學到什麼是值得驕傲的？

我在大四的那年，全心全力準備考研究所。我在學校附近租屋，白天七點準時起床，開始一天的研讀，除了上課以外，大部份的時間都在讀書。當時的中興尚未設立歷史研究所，而全國有歷史研究所的學校，也只有台、師、政、清華、東海、文化與設立第二年的成大。所以考試就得報名許多家，然後南北走透透去應考。我記得那年考了四所，最先放榜的是成大，只是備取第四名；但是隔天要考東海，就在失意的情況下，勉強去考試。沒想到謝師宴的前一天，我碰到一位同學對我說：「真想不到你考上台大」，我以為他在開玩笑，跑去系辦一問，助教們都跟我恭喜，我才確定這不是白日夢。接下來是師大放榜，居然是榜首；東海放榜，也是正取第五名。那年報考的四所，結果全都上榜了。

我在中興大學渡過人生最快樂的四年，這些美好的回憶，曾經是我療傷止痛的特效藥。每當我遇到挫折時，在夜闌人靜下，回憶中興的往事歷歷在眼前，提醒我人生總有起伏，莫為一時失意而懷憂喪志。病情嚴重的時候，還會偷偷地溜回學校，拜訪我的師長同學，以撫平受傷的心靈。

雖然我很早已經立志從事史學工作，但是目標是什麼？動力又是什麼呢？我其實也沒有肯定的答案，但至少現在的研究工作是最專長的工作，也是讓我喜歡的工作。在大學時曾經讀過黃進興所寫的《哈佛瑣記》，閱畢後非常憧憬這所著名學府。不過，在缺乏機遇與勇氣之下，我選擇了留在國內繼續深造。當我在三十七歲的高齡，到哈佛大學朝聖時，卻不知怎麼了，原有的激情頓時消失。也許是年紀到了，年輕時憧憬，對一個即將邁入不惑之年的人來說，隨著認識面對現實而愈來愈遠。如果問我在求學時有什麼遺憾的事，最大的遺憾也許就是沒有到國外留學，以致於外語能力較弱，無法流利地表達自己的想法，也無法流暢地和國外學者互相討論，同時也喪失了許多出國訪問與研究的機會。但是我也無怨無悔，因為至少我曾經努力過。最後，我想用一句廣告詞送給年輕的學弟妹，也代表一個過來人的心得：「這個世上沒有不可能的事，最重要的是你可曾為了追逐自己的夢想而勇往直前？」



歷史系 40 周年